

证券代码：873719

证券简称：浙江旅游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浙江外事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独立董事》及浙江外事旅游股份有限公司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浙江外事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、客观判断的立场，本着认真、严谨、负责的态度，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

结合 2023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，经认真审阅公司提供的会议材料后，我们认为，公司预计 2024 年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生产经营中正常的业务行为，各方交易遵循了客观、公平、公允的原则，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确定，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。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，关联董事实行回避表决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是国内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大型审计机构，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符合担任公司审计机构的资格。我们认为，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，是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。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关于2023年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

作为独立董事，基于我们独立判断，现就公司 2023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发

表如下意见：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是在充分考虑公司本年度实际情况的基础上做出的，公司非常注重给予股东投资回报，该分配方案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关于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方案的独立意见

经审查公司提供的材料后，我们认为，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管人员能够恪尽职守，忠实勤勉履行职责，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津贴（薪酬）系根据岗位责任、结合公司业绩进行绩效考核以及行业（薪酬）水平综合确定，并按国有企业相关规定执行了必要程序，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及发放情况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，薪酬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等有关规定。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

经审查公司提供的材料后，我们认为，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，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，并能得到有效执行，促进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。公司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运行情况，公司经营状况正常，资产质量良好，内控制度完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关于公司委托理财的独立意见

为增加股东收益，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以闲置（自有）资金在累积余额不超过 6,000 万元的范围内择机购买短期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。我们认为，公司通过适度投资低风险的理财产品，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浙江外事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陈爱华 黄金明 阮兴国

2024 年 4 月 26 日